

韶关市民政局文件

韶民发〔2023〕134号

韶关市民政局关于准予韶关市浈江中等职业学校变更登记批复

韶关市浈江中等职业学校：

申请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的规定，同意住所由“韶关市浈江区韶南大道”变更为“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313号”。

此复。

韶关市民政局

2023年8月1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，中共韶关市委宣传部，中共韶关市委政法委员会，韶关市政府办公室，韶关市公安局，韶关市财政局，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，中国人民银行韶关市中心支行，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，韶关市教育局

韶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15日印发
